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并进行比例确认的公告

华夏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0E，扩位简称：A500ETF 基金，基金代码：512050，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中国证监会 2024 年 11 月 1 日证监许可[2024]1521 号文准予注册。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约定，投资者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 2 种方式认购本基金，原定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的募集期限为自 2024 年 11 月 5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8 日（含）。本基金网上现金认购和网下现金认购的合计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人民币 20 亿元（不含募集期利息），采取“全程比例确认”的方式对上述规模限制进行控制。

截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本基金网上现金认购和网下现金认购的合计募集规模已超过本次募集规模上限。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2024 年 11 月 5 日为本基金最后认购日，自 2024 年 11 月 6 日起本基金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同时，基金管理人将对 2024 年 11 月 5 日投资者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采用“全程比例确认”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比例确认结果。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六日